

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严格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各项制度，统筹抓好基层党建工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两个责任”，落实农村基层党建工作要求，全面加强农村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健全完善党建引领基层体系，强化基层治理平台建设，进一步增强党在农村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

（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提升农业发展质量，加快现代农业强镇步伐；推进乡村绿色发展，打造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居住环境；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树立健康文明新风尚；构建乡村治理体系，提升农村社会治理水平；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增强贫困群众获得感；深入推进农业农村改革，增强乡村振兴内生动力。

（三）加强公共管理。实施综合管理，落实辖区内集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经济发展、综合执法、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承担组织领导、推进实施、综合协调等职责。

（四）加强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防火、减灾救灾、防疫、气象

灾害防御、食品药品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全面加强“全要素网格”建设，落实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稳定。

（五）加强政务服务。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医疗保障、移民、扶贫、民政、教育、体育、文化、旅游、卫生健康、自然资源、统计、水利等方面相关政策。加强镇综合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推进集中审批服务，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六）领导基层自治。领导村（居）民委员会、业委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推进村（居）民委员会自治；组织村（居）民和单位参与村（社区）建设和管理，健全完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推进村（居）务公开、财务公开。

（七）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村（社区）治理，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

（八）加强财税管理。负责镇本级财务以及集体资产管理工作，协助做好税收征管工作，指导监督村级财务和资产管理工作。

(九) 做好国防教育和兵役、退役军人事务等工作。

(十) 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 年禾丰镇人民政府所属预算单位共有 1 个，包括 1 本级和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编制人数小计 75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34 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41 人，差额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64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64 人，行政在职人数 32 人，全额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32 人，差额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25 人，遗属人数 19 人。

第二部分 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 [925] 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 [925001] 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94.9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7.48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05.6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97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9.31	卫生健康支出	39.33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89.31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农林水支出	10,173.10
三、事业收入		交通运输支出	1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69.12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支出	3,179.10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13,470.36		
本年收入合计	14,665.31	本年支出合计	15,845.41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1,180.10		
收入总计	15,845.41	支出总计	15,845.41

部门收入总表

[925]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 [925001]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5,845.41	1,180.10	1,194.95	1,105.64	89.31							13,470.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7.48		872.02	872.02								1,305.46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59.54		854.08	854.08								1,305.46	
2010301	行政运行	2,159.54		854.08	854.08								1,305.46	
13	商贸事务	17.94		17.94	17.94									
2011308	招商引资	17.94		17.94	17.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97		97.97	97.97								1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97		83.97	83.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97		83.97	83.97									
20	临时救助	24.00		14.00	14.00								1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4.00		14.00	14.00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33		39.33	39.3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33		39.33	39.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74		28.74	28.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9		10.59	10.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9.31		89.31		89.31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9.31		89.31		89.31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9.31		19.31		19.31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0.00		70.00		7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173.10		17.20	17.20								10,155.90	
01	农业农村	630.00											63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30.00											630.00	
03	水利	15.00		15.00	15.00									
2130316	农村水利	15.00		15.00	15.00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528.10		2.20	2.20								9,525.9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9,424.40											9,424.4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3.70		2.20	2.20								101.5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00		10.00	10.00									
01	公路水路运输	10.00		10.00	1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0.00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12		69.12	69.12									
02	住房改革支出	69.12		69.12	69.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12		69.12	69.12									
229	其他支出	3,179.10	1,180.10										1,999.00	
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80.10	1,180.1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180.10	1,180.10											
99	其他支出	1,999.00											1,999.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999.00											1,999.00	

部门支出汇总表

填报单位[925]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925001]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5,845.41	1,046.50	14,798.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7.48	854.08	1,323.40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59.54	854.08	1,305.46
2010301	行政运行	2,159.54	854.08	1,305.46
13	商贸事务	17.94		17.94
2011308	招商引资	17.94		17.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97	83.97	24.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97	83.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97	83.97	
20	临时救助	24.00		24.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4.00		2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33	39.3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33	39.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74	28.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9	10.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9.31		89.31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9.31		89.31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9.31		19.31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0.00		7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173.10		10,173.10
01	农业农村	630.00		63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30.00		630.00
03	水利	15.00		15.00
2130316	农村水利	15.00		15.00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528.10		9,528.1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9,424.40		9,424.4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3.70		103.7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00		10.00
01	公路水路运输	10.00		1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12	69.12	
02	住房改革支出	69.12	69.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12	69.12	
229	其他支出	3,179.10		3,179.10
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	1,180.10		1,180.1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	1,180.10		1,180.10
99	其他支出	1,999.00		1,999.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999.00		1,999.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25]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925001]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94.95	一、本年支出	1194.95	1,105.64	89.3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05.64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872.02	872.0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89.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97	97.9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39.33	39.33		
		城乡社区支出	89.31		89.31	
		农林水支出	17.20	17.20		
		交通运输支出	10.00	10.00		
		住房保障支出	69.12	69.12		
收入总计	1,194.95	支出总计	1,194.95	1,105.64	89.3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925]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925001]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105.64	1,046.50	59.14
20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872.02	854.08	17.94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54.08	854.08	
2010301	行政运行	854.08	854.08	
13	商贸事务	17.94		17.94
2011308	招商引资	17.94		17.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97	83.97	14.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97	83.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97	83.97	
20	临时救助	14.00		14.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4.00		1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33	39.3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33	39.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74	28.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9	10.59	
213	农林水支出	17.20		17.20
03	水利	15.00		15.00
2130316	农村水利	15.00		15.00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20		2.2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20		2.2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00		10.00
01	公路水路运输	10.00		1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12	69.12	
02	住房改革支出	69.12	69.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12	69.1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25]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925001]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046.50	864.60	181.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2.18	842.18	
30101	基本工资	266.95	266.95	
30102	津贴补贴	185.83	185.83	
30103	奖金	142.63	142.63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56	10.5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97	83.9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74	28.7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59	10.5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9	2.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9.12	69.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60	41.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82		174.82
30201	办公费	85.32		85.32
30202	印刷费	21.73		21.73
30205	水费	0.79		0.79
30206	电费	25.16		25.16
30207	邮电费	12.46		12.46
30211	差旅费	5.12		5.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60		15.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0		5.9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4		2.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42	22.42	
30305	生活补助	22.42	22.42	
310	资本性支出	7.08		7.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80		4.8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28		2.28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925]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925001]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925	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	21.50				15.60	5.9	5.9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89.31		89.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9.31		89.31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9.31		89.31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9.31		19.31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0.00		7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925]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925001]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名称	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5,845.41		
其中:财政拨款	1,194.95	其他经费	14,650.46
支出预算合计	15,845.41		
其中:基本支出	1,046.5	项目支出	14,798.91
年度总体目标	1. 保证政府正常运转,促进乡域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发展2. 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坚决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的底线。3. 建立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促进农村人居环境逐年改善4、稳步加力深化社会治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道路建设	≥15000平方米
		防返贫保险兜底人数	≥13453人
		早中晚稻耕种面积	≥24000亩
		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村	≤13个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覆盖行政村数量	22个
		安置地“三通一平”等建设	≥92栋
		水渠等水利建设	≥9526米
	质量指标	早中晚稻耕种面积完成且有产量率	100%
		乡村道路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重点村基础设施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安置地“三通一平”等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水渠等水利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早中晚稻耕种面积完成率	≥95%
		重点村基础设施建设完工率	≥95%
		安置地“三通一平”等建设完工率	≥95%
		乡村道路建设完工率	≥95%
		水渠等水利建设完工率	≥95%
	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支出	21.5万元
		农村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村均投入成本	≥5万元
		乡村道路设施投入成本	≥130元/平方米
安置地“三通一平”等建设成本		≥8万元/栋	
农村水利设施投入成本		≥200元/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民粮食总产量、村民收入、国民生产总值等	适度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及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村民就业、农村社会稳定、乡村交通、农村生活、意识形态等方面的影响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0%
		机关干部职工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生命安防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禾丰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200	
	上年结转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生命安防工程: 1. 石迳村新建水泥砼工程1.2公里, 宽3.5米; 2. 库心村新建水泥砼工程0.6公里, 宽3.5米; 3. 隘下村新建水泥砼工程0.67公里, 宽3.5米; 4. 禾丰村新建水泥砼工程0.46公里, 宽6米; 5. 珠塘村新建水泥砼工程0.44公里, 宽6米; 6. 中坊村新建水泥砼工程0.2公里, 宽3.5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里程	3.57公里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9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农联农效果	户均增收260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情况	改善1078户4497人生产生活条件
	生态效益指标	使用年限(≥**年)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0%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15845.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977.9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94.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7.53 万元；其他收入 13470.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70.36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18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80.1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 15845.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977.99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04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9.0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42.1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8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42 万元、资本性支出 7.08 万元；项目支出 14798.9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898.9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2.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2.7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 万元、资本性支出 1367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7.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77.2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9.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5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9.3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9.31 万元；农林水支出 10173.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173.1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9.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52 元；其他支出 3179.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720.9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884.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6.1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7.5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05.3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4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7 万元；资本性支出 13677.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68.78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194.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7.53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04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9.0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42.1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8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42 万元、资本性支出 7.08 万元；项目支出 148.4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48.4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

万元、资本性支出 95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2.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1.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9.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5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9.3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9.31 万元；农林水支出 17.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9.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52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844.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6.1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0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9.8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4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7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2.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3.78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 年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部门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89.31 万元，支出预算为 89.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89.31 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 年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部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 0 万元，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181.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1.4 万元，增长 29.47%，主要原因是基础设施破旧须维护所增加。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2.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2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生命安防工程(石迳村新建水泥砼工程 1.2 公里，宽 3.5 米；库心村新建水泥砼工程 0.6 公里，宽 3.5 米；隘下村新建水泥砼工程 0.67 公里，宽 3.5 米；禾丰村新建水泥砼工程 0.46 公里，宽 6 米；珠塘村新建水泥砼工程

0.44 公里，宽 6 米；中坊村新建水泥硷工程 0.2 公里，宽 3.5 米）。

2. 立项依据：于巩振办字〔2022〕33 号

3. 实施主体：禾丰镇人民政府

4. 实施方案：

5. 实施周期：2024 年 4 月-2024 年 11 月

6. 年度预算安排：200 万元

7.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完成 6 个生命安防工程 3.57 公里

二、2024 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于都县禾丰镇人民政府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21.5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1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有关规定，全面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工作要求，严控“三公”经费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压缩了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 万元，比上年减少 0.3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减少不必要开支等。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项目说明：因篇幅有限，只能对项目支出里的其中 1 个支出进行说明，其他的项目支出暂未列示。